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INMARK GROUP LIMITED

林麥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15

持續關連交易 租賃物業總協議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天馬仕 (為其本身及代表天馬仕集團) 與慧標 (為其本身及代表慧標集團) 訂立總租賃協議，據此天馬仕集團將自慧標集團租賃物業。

由於慧標為(i)全威之全資附屬公司及(ii)王先生之受控制法團及聯繫人士，所以慧標及其附屬公司被視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總租賃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每個類別的所有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少於5%，該等交易僅需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申報、年度審閱及公佈規定，但獲豁免遵守需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緒言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天馬仕 (為其本身及代表天馬仕集團) 與慧標 (為其本身及代表慧標集團) 訂立總租賃協議，據此天馬仕集團將自慧標集團租賃物業。

總租賃協議

日期：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訂約方： (1) 天馬仕 (為其本身及代表天馬仕集團); 及
(2) 慧標 (為其本身及代表慧標集團)

交易性質： 慧標集團以分租安排租賃物業予天馬仕集團

年期： 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年

租金： 每月 330,000 港元（包括管理費）

其他主要條款：

總租賃協議為天馬仕集團自慧標集團以分租安排租賃物業提供框架。物業之租金乃經各訂約方參照當時市價磋商釐定。租金將以現金方式每月由天馬仕集團向慧標集團支付。

年度上限

總租賃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止有關財政年度之年度上限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一二年 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三年 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四年 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五年 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330,000港元	3,960,000港元	3,960,000港元	3,630,000港元

年度上限乃參照天馬仕集團根據總租賃協議向慧標集團應付租金總額計算。

進行交易的理由及得益

總租賃協議為各訂約方就分租安排條款確立框架。董事認為此項交易可提供一個機會讓天馬仕集團將其上海辦事處調遷至一個主要商業區，而且在相比現有的租賃安排下，無需增加整體租金費用。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總租賃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均在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中訂立；及總租賃協議(與年度上限)乃各訂約方按公平原則磋商後，以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及根據總租賃協議(與年度上限)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王先生因其於慧標之董事職務及權益，而被視為在總租賃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故彼已就批准該總租賃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董事會決議上放棄投票。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慧標為(i)全威之全資附屬公司及(ii)王先生之受控制法團及聯繫人士，所以慧標及其附屬公司被視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總租賃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每個類別的所有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少於5%，該等交易僅需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申報、年度審閱及公佈規定，但獲豁免遵守需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商品銷售及提供採購及增值服務。慧標集團主要從事物業投資。

釋義

於本公佈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以下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聯繫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林麥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之附屬公司之統稱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總租賃協議」	指	天馬仕與慧標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訂立有關天馬仕集團自慧標集團租賃物業之總租賃協議
「王先生」	指	王祿閻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主席兼行政總裁，並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及慧標之董事

「物業」	指 一幢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之商業大廈的相關部分，建築面積約 1,967 平方米
「全威」	指 全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公司及為王先生之受控制法團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天馬仕」	指 Tamarind International Limited，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及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天馬仕集團」	指 天馬仕及其不時之附屬公司，其主要業務為從事採購代理及商品貿易
「慧標」	指 慧標國際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及為全威之全資附屬公司
「慧標集團」	指 慧標及其不時之附屬公司，其主要業務為從事物業投資
「港元」	指 香港貨幣港元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張海燕

香港，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兩位執行董事，分別為王祿閻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及黃慶年先生（財務總裁）；一位非執行董事，即黃偉明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王敏祥先生、謝孝衍先生及Jakob Jacobus Koert TULLENERS先生。

* 僅供識別